**关于开展中国地质大学（武汉）第三届“创青春”大学生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学院（课部）、各相关部门、各培养单位、各学生组织并全体学生：**

**为了提高大学生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加强大学生与社会、企业、市场的沟通，丰富我校创新创业教育工作内涵，激励大学生勤奋学习、锐意创新，深入持久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培养我校双创人才，同时也为2018年“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选拔优秀参赛队伍，学校决定举办第三届“创青春”大学生创业大赛。具体实施办法如下：**

**一、参赛对象**

**主要成员为2018年7月前在校的全日制本科生、研究生（包括硕士生、博士生、MBA），毕业5年内的毕业生，或学生团队，鼓励同学跨学院、跨学科组队。**

1. **初赛内容及注意事项**

**根据《“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章程》（附件1）精神，“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下设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创业实践挑战赛、公益创业赛三类竞赛。**

**1.创业计划竞赛**

**面向高等学校在校学生，以商业计划书评审、现场答辩等作为参赛项目的主要评价内容；创业计划又名“商业计划”，是指一无所有的创业者就某一具有良好市场前景的新产品或服务向风险投资家游说以取得风险投资的商业可行性报告。**

**创业计划竞赛分为未注册和已注册两类。在初赛时，参赛者需提交一份创业计划提纲，理想篇幅：A4纸3-5页。已经注册公司并实施运营的团队，提交创业计划方案提纲可直接进入复赛。**

**初评主要侧重于以下方面：**

**（1）创业机会：项目的产业背景和市场竞争环境；项目的市场机会和有效的市场需求、所面对的目标顾客；项目的独创性、领先性以及实现产业化的途径等。**

**（2）发展战略：项目的商业模式、研发方向、扩张策略，主要合作伙伴与竞争对手等；面临的技术、市场、财务等关键问题，提出合理可行的规避计划。**

**（3）营销策略：结合项目特点制定合适的市场营销策略，包括对自身产品、技术或服务的价格定位、渠道建设、推广策略等。**

**（4）财务管理：股本结构与规模、资金来源与运用；盈利能力分析；风险资金退出策略等。**

**（5）管理团队：管理团队各成员有关的教育和工作背景、成员的分工和互补；公司的组织构架以及领导层成员；创业顾问，主要投资人和持股情况。**

**2.创业实践挑战赛**

**面向在校生或毕业未满5年的高校毕业生，且已投入实际创业3个月以上，以经营状况、发展前景等作为参赛项目的主要评价内容。**

**初评主要侧重于以下方面：**

**（1）经营状况：项目的营业收入、税收上缴、现金流量、持续盈利能力、市场份额等情况；主营业务利润、总资产收益、净资产收益、销售收入增长等情况。**

**（2）发展前景：项目的产业背景和市场竞争环境；项目的市场机会和有效的市场需求、所面对的目标顾客；项目的独创性、领先性以及实现产业化的途径等；项目的商业模式、研发方向、扩张策略，主要合作伙伴与竞争对手等；面临的技术、市场、财务等关键问题，提出合理可行的规避计划。**

**（3）营销策略：结合项目特点制定合适的市场营销策略，包括对自身产品、技术或服务的价格定位、渠道建设、推广策略等。**

**（4）财务管理：股本结构与规模、资金来源与运用；盈利能力分析；风险资金退出策略等。**

**3.公益创业赛**

**面向在校学生，申报项目可以为创办非盈利性质社会组织的计划或实践。**

**一般应满足以下条件：拥有较强的公益特征（有效解决社会问题，项目收益主要用于进一步扩大项目的范围、规模或水平）、创业特征（通过商业运作的方式，运用前期的少量资源撬动外界更广大的资源来解决社会问题，并形成可自身维持的商业模式）、实践特征（团队须实践其公益创业计划，形成可衡量的项目成果，部分或完全实现其计划的目标成果）。**

**三、时间安排及注意事项**

**1.2017年9-10月，赛前学习交流、培训、宣传和作品准备；大学生活动中心203办公室存有近年来优秀申报作品，欢迎同学们前来学习交流。**

**2.有意参赛的同学或团队填写《中国地质大学（武汉）第三届“创青春”大学生创业大赛登记表》（附件2），并附商业计划书概况（3-5页，主要说明产品、服务或创意），一式二份。将纸质材料和电子材料一并上交到各学院团委进行汇总。**

**3.2017年10月26、27日请各学院负责人将本单位全部初赛材料报送至大学生活动中心203（大学生科协办公室），纸质材料一式二份，包括登记表及商业计划书；电子材料由各学院负责人打包后统一发送至大学生科协赛事部邮箱astcugssb@163.com（本次申报以学院为单位集中报送，个人上报将不予受理）。联系人：张瀚17734372631 潘剑邦老师67883433 胡肖老师67883315**

**4.初赛阶段：2017年11月，团队辅导和组队、比赛咨询、初赛作品评审工作。**

**5.参加过“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等校内外赛事的项目，可根据实际情况直接进行申报。各学院（部）、培养单位应广泛宣传，积极动员，为同学们参赛提供便利。**

**共青团中国地质大学（武汉）委员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日**